

附件 14

挂牌公司可转债本息兑付业务参考流程

（注：D 日为可转债期满日）

阶段	时 间	工作内容
披露本息 兑付公告	D-2 日前	披露《可转债本息兑付公告》，公告应当载明本息兑付方案、兑付债券登记日、兑付对象、兑付方法等
申请兑付	D-1 日	向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息兑付业务
提交终止 挂牌申请	D+1 日前	向全国股转公司完成提交《本息兑付业务暨终止挂牌申请》
划拨资金	D+3 日前	向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划拨兑付所需资金
终止挂牌	D+5 日	全国股转公司实施终止挂牌